公告编号: 2017-063

证券代码: 837079 证券简称: 智慧源

主办券商:方正证券

智慧源(深圳)管理顾问股份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智慧源(深圳)管理顾问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7 年10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〈修改智慧源(深圳)管理顾问股份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,议案尚需提 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章程修订情况

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一十条第(三)款:

原条款为: "经股东大会授权,董事会有权就下列非关联交易 行使下列职权: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%的借贷、委托 贷款、委托经营、委托理财、赠与、承包、租赁":

现修改为: "经股东大会授权,董事会有权就下列非关联交易 行使下列职权: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借贷、委托 贷款、委托经营、委托理财、赠与、承包、租赁"。

三、办理工商登记相关事宜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章程修改需经

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工商变更手续,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智慧源(深圳)管理顾问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智慧源(深圳)管理顾问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8日